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关注到 2016 年 1 月 11 日有媒体刊登《2000 人实名举报称獐子岛“冷水团事件”系“弥天大谎”》。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知情权，现发布公告如下：

1、公司查询了相关纪委网站，未发现实名举报的公开信息；公司咨询了中共长海县委相关负责人，了解到未收到相关信息；公司亦未收到此类信息。公司关注到 2015 年 3 月、8 月网络自媒体中存在类似题目但内容不同的文章。对此公司将持续关注。

2、公司已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初步核查，该报道内容与公司事实不符。公司已收到深交所问询函，目前正在自查，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

对上述不实文章，本公司将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特此公告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12日